

证券代码：872482

证券简称：长林管道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泰达长林管道科技（江西）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2 月 14 日
- 会议召开地点：江西省新余市高新区赛维大道 1208 号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通讯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2 月 5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李兆丰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公司管理制度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开拓公司业务，优化公司战略布局，增强公司盈利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长青电器制造有限公司（下文简称“长青电器”）拟与江西长林鑫源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三五五三（西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李兆丰、杨万顺、束文芳、罗文、何俊峰共同投资设立长青防务（江西）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登记为准）。公司及公司子公司长青电器分别拟出资 294.1200 万元、1,117.6560 万元，占比为 10%、38%。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兆丰控制的江西长林鑫源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以及李兆丰共认缴 382.356 万元，故构成了关联投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李兆丰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泰达长林管道科技（江西）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泰达长林管道科技（江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14 日